

# 东莞市国土资源局文件

东国土资〔2011〕234号

签发人：刘润荣

## 关于印发《东莞市 2011 年度拟转出产业最低投资强度指导性标准》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（街道办事处），市府直属各单位：

经市人民政府同意，为贯彻省政府《关于优先扶持产业转移重点区域重点园区重点产业发展的意见》（粤府〔2011〕100号）精神，有序推动在我市欠缺比较优势的产业向粤东西北地区转移，提高我市行业准入门槛，现将我市拟转出产业最低投资强度指导性标准印发，请认真执行。

附件：《东莞市 2011 年度拟转出产业最低投资强度指导性标准》。

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日

（联系人：袁建中；联系电话：26983308，传真：26983821）

主题词：城乡建设 投资强度 通知

东莞市国土资源局办公室

2011年12月31日印发

附件：

## 东莞市 2011 年度拟转出产业最低投资强度 指导性标准

### 一、农林业

- 1、1000 吨/年以下的松香生产项目  $\geq 1850$  万元/公顷
- 2、粮食转化生物燃料乙醇项目  $\geq 1400$  万元/公顷

### 二、制造业

#### （一）信息产业

- 1、经营生产卫星电视地面接收设施（天线、高频头、解码器、接收机等）  $\geq 3100$  万元/公顷

#### （二）机械

- 1、未列入国家船舶工业中长期规划的民用大型造船设施项目（指船坞、船台宽度大于或等于 42 米，能够建造单船 10 万载重吨级及以上的船坞、船台及配套造船设施）  $\geq 2750$  万元/公顷

- 2、电线、电缆制造项目（特种电缆及 500 千伏及以上超高压电缆除外）  $\geq 2200$  万元/公顷

#### （三）医药

- 1、维生素 C 原料项目  $\geq 2750$  万元/公顷

#### (四) 消防

- 1、火灾自动报警设备项目  $\geq 2200$  万元/公顷
- 2、灭火器项目  $\geq 2200$  万元/公顷
- 3、碳酸氢钠干粉 (BC) 灭火剂项目  $\geq 1850$  万元/公顷
- 4、防火门项目  $\geq 1850$  万元/公顷
- 5、消防水带项目  $\geq 1400$  万元/公顷
- 6、消防栓 (室内、外) 项目  $\geq 1900$  万元/公顷
- 7、普通消防车 (罐类、专项类) 项目  $\geq 2750$  万元/公顷